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之核查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本独立财务顾问”）作为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技控股”）2013 年重大资产重组并配套募集资金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要求，海通证券以及指定财务顾问主办人孙炜、朱玉峰对中技控股拟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 一、中技控股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澄海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颜静刚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564 号)的核准，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79,343,363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7.31 元。

中技控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79,999,983.53 元，扣除非公开发行股票发生的费用人民币 49,219,265.18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30,780,718.35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到账，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14 年 1 月 2 日出具了沪众会字(2013)第 5785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6 年 1 月 20 日，中技控股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96,027,979.96 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重组报告书承诺投资金额（人民币）	已累计投资金额（人民币）	备注
1	天津津滨中技桩业有限公司的滨海生产基地	不超过 19,116.37 万元	14,813.98 万元	注 1

2	中技桩业下属公司生产基地的长期项目借款	39,690 万元	30,090 万元	-
	合计	不超过 58,806.37 万元	44,903.98 万元	-

注1：募投项目1已累计投资金额人民币14,813.98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人民币13,388.07万元，经中技控股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定将该项目公司100%股权进行转让，并将转让回收资金永久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二、中技控股本次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解决流动资金不足的实际问题，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中技控股《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中技控股拟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中技控股预计未来12个月募投项目（偿还长期项目借款）的使用情况如下：

使用日期	用途	金额（人民币，万元）
2016/5/1	归还扬子农村商业银行三山支行借款	1,000
2016/6/30	归还交通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	800
2016/6/30	归还交通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	500
2016/11/1	归还扬子农村商业银行三山支行借款	500
2016/11/1	归还扬子农村商业银行三山支行借款	500
2016/12/19	归还农业银行宁河支行借款	1,200
2016/12/19	归还农业银行宁河支行借款	2,300
2016/12/19	归还农业银行宁河支行借款	490
2016/12/19	归还农业银行宁河支行借款	490
2016/12/19	归还农业银行宁河支行借款	480
2016/12/19	归还农业银行宁河支行借款	40
2016/12/31	归还交通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	800
2016/12/31	归还交通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	500
合计		9,600

鉴于募集资金系陆续使用，为保证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中技控股拟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9,6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预计一年可以节约财务费用约人民币500余万元。在未来12个月内，中技控股将利用销售回款、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等方式及时归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

中技控股将严格遵守有关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确保在募集资金项目使用时，将所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募集资金专户，中技控股此次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投项目使用计划。

中技控股本次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中技控股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由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三、前次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情况**

2015年1月22日，中技控股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中技控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3,49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6年1月20日，中技控股已陆续将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3,490万元全部归还，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其中已经按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归还长期项目借款人民币13,890万元，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独立财务顾问及主办人。

### **四、海通证券对中技控股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中技控股本次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中技控股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亦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有关规定，本独立财务顾问同意中技控股实施上述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之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



孙炜



朱玉峰



2016年 1 月 21 日